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局

关于 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执行情况的公示

达川区是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地方计划地区，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工作的通知》（川办发〔2012〕21号）规定，实施“营养改善计划”的享受对象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不含县城学校）在校学生。达川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全部纳入“营养改善计划”。根据川财教〔2021〕136号文件规定，按照国家统一部署，从2021年秋季学期起，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基础标准由每生每天4元提高至5元。

达川区2023年营养膳食补助资金预算下达数合计289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291万元、省级资金435万元、市级资金171万元。达川区营养改善计划覆盖58所学校，2023年春季受益学生26875人，秋季受益学生23808人，2022年12月至2023年11月全年度申报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补助资金2289.9085万元。